

重要資料

閣下如對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諮詢獨立財務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rizons KOSPI 200 指數 ETF（股份代號：2835）

Horizons 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ETF（股份代號：3054）

Horizons 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ETF（股份代號：3056）

Horizons MSCI 中國ETF（股份代號：3040）

Horizons 恒生高股息率ETF（股份代號：3110）

Horizons 滬深300 ETF（人民幣櫃台股份代號：83127；港元櫃台股份代號：3127）

（統稱「子基金」）

Horizons Exchange Traded Funds 系列（「信託基金」）子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基金）¹

致單位持有人通告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2016年5月30日的信託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作為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人，吾等謹此知會閣下，管理人網站(<http://www.horizonsetfs.com.hk>)²及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所列有關子基金過往表現的資料有欠準確，且兩者所載資料並不一致。請參閱下文A節以概括了解有關錯誤陳述。管理人其後已於2016年6月1日全面修正所有錯誤陳述。有關子基金過往表現的正確資料及經更新的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已修正錯誤陳述）現已刊載於管理人網站。

A. 背景

1. Horizons 滬深300 ETF

對於網站漏列／誤列數據，這是由於管理人的南韓母公司（「總部」）向旗下集團實體提供中央數據庫系統，但當中出現疏忽以及內部數據伺服器同步失效及數據輸入失誤（「數據庫輸入失誤」），以致管理人網站於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誤列或漏列有關Horizons滬深300 ETF及兩款相關指數（即滬深300指數（總回報）及滬深300指數（價格回報））的若干過往表現資料，而日期為2016年3月11日的Horizons滬深300 ETF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亦有欠準確（如下表所示）。有關Horizons滬深300 ETF、滬深300指數（價格回報）及滬深300指數（總回報）的錯誤陳述、遺漏及實際過往表現資料載列如下：

¹ 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² 此網站(<http://www.horizonsetfs.com.hk>)未經證監會審閱。

曆年表現：

子基金／指數	年份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網站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日期為2016年3月11日的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實際過往表現數據	少報／多報*
Horizons滬深300 ETF	2015	7.0%	-0.01%	6.0%	多報1%（網站） 少報6.01%（產品資料概要）
滬深300指數（價格回報）	2015	未有顯示	0.25%	5.6%	少報5.35%（產品資料概要）
滬深300指數（總回報）	2015	未有顯示	未有披露	7.2%	不適用

所有表現數據均已扣除費用，按資產淨值對比資產淨值計。

* 多報或少報數據按實際過往表現數字與所披露的錯誤過往表現數字之間的差異計算。

2. 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

由於數據庫輸入失誤及管理人疏忽，管理人網站於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漏列及誤列有關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及兩款相關指數（即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的相關指數KOSPI 200指數（價格回報）及KOSPI 200指數（總回報））的若干過往表現資料，且網站所列資料與日期為2016年4月20日的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並不一致（如下表所示）。日期為2016年4月20日的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方為正確資料。有關錯誤陳述、遺漏及實際過往表現資料載列如下：

曆年表現：

子基金／指數	年份	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網站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實際過往表現數據	少報／多報*
KOSPI 200指數（總回報）	2012	未有顯示	21.2%	不適用
KOSPI 200指數（總回報）	2013	21.2%	2.5%	多報18.7%（網站）
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	2014	-10.4%	-10.6%	多報0.2%（網站）
KOSPI 200指數（總回報）	2014	2.5%	-9.8%	多報12.3%（網站）
Horizons KOSPI 200指數 ETF	2015	-8.4%	-7.7%	少報0.7%（網站）
KOSPI 200指數（價格回報）	2015	未有顯示	-7.8%	不適用
KOSPI 200指數（總回報）	2015	-9.9%	-6.7%	少報3.2%（網站）

所有表現數據均已扣除費用，按資產淨值對比資產淨值計。

3. Horizons 恒生高股息率 ETF

由於數據庫輸入失誤及管理人疏忽，管理人網站於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漏列及誤列有關Horizons恒生高股息率ETF及恒生高股息率指數（Horizons恒生高股息率ETF的相關指數）的若干過往表現資料，且網站所列資料與日期為2016年4月20日的Horizons恒生高股息率ETF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並不一致（如下表所示）。日期為2016年4月20日的Horizons恒生高股息率ETF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方為正確資料。有關錯誤陳述、遺漏及實際過往表現資料載列如下：

曆年表現：

子基金／指數	年份	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網站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實際過往表現數據	少報／多報*
Horizons 恒生高股息率 ETF	2015	-0.50%	0.0%	少報0.5%（網站）
恒生高股息率指數（總回報淨額）	2015	未有顯示	0.2%	不適用

所有表現數據均已扣除費用，按資產淨值對比資產淨值計。

4. Horizons 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ETF、Horizons 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ETF及Horizons MSCI 中國ETF

由於數據庫輸入失誤及管理人疏忽，管理人網站於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漏列及誤列有關Horizons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ETF、Horizons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ETF、Horizons MSCI 中國ETF以及各自相關指數於2015年度的若干過往表現資料，且網站所列資料與相應產品資料概要（Horizons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ETF及Horizons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ETF的產品資料概要日期為2016年4月20日，而Horizons MSCI 中國ETF的產品資料概要日期為2016年3月11日）所披露者並不一致（如下表所示）。產品資料概要所披露者方為正確資料。有關錯誤陳述、遺漏及實際過往表現資料載列如下：

曆年表現：

子基金／指數	年份	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網站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實際過往表現數據	少報／多報*
Horizons 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ETF	2015	-13.3%	-12.9%	少報 0.4%（網站）
標普新興亞洲消費指數（總回報淨額）	2015	未有顯示	-11.5%	不適用
Horizons 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ETF	2015	-2.7%	-3.4%	多報 0.7%（網站）
標普環球消費企業指數（總回報淨額）	2015	未有顯示	-2.5%	不適用
子基金／指數	年份	2016年3月17日至2016年6月1日期間網站所披露的過往表現資料	實際過往表現數據	少報／多報*
Horizons MSCI 中國	2015	-7.5%	-7.3%	少報 0.2%（網

ETF				站)
MSCI中國指數（總回報淨額）	2015	未有顯示	-7.9%	不適用

所有表現數據均已扣除費用，按資產淨值對比資產淨值計。

B. 補救措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核實若干披露資料以及子基金的本通告、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網站及基金月報的過往表現資料是根據公佈的基金淨值。

數據庫輸入失誤問題已於2016年6月1日修復。為免日後再有同類事件發生，管理人亦會積極改進並持續監察子基金發售文件資料與網站所發佈的資料是否保持一致，同時確保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遵守適用的香港相關法律、法規、守則、指引、通函及規定。管理人將會不時主動為僱員提供培訓。管理人亦會確保參與文件更新及數據庫升級工序的各方人士改善溝通。對於上述事件產生的任何不便之處，管理人謹此衷心致歉。

閣下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致電(852) 2295 1500聯絡我們。

管理人對本通告內容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謹啟

2016年11月16日